THE CONTROL YUAN, R.O.C. (TAIWAN)
NEWSLETTER

監察院月刊

www.cy.gov.tw
GPN:2010901249

No. 71 2026年7月31日 第71期 監察院發行

★監察委員獎章領贈…P.2
★人權相關活動……P.3-6

總 編 輯：黃適卓
執行編輯：賴韻婷

院務消息

日台體育文化推進協會松本彧彥理事長拜會監察院

李鴻鈞代理院長致贈監察院院景銅盤予松本彧彥理事長 115/07/22

日台體育文化推進協會松本彧彥理事長於 7 月 22 日拜會監察院，李鴻鈞代理院長表達誠摯的歡迎。李代理院長表示，松本理事長多年來致力於台日間各項體育及文化交流活動，2011 年日本六勇士從石垣島「泳渡黑潮」來蘇澳，代理院長曾親至會場，見證這項展現驚人意志力、跨越正式邦交限制的創舉，對兩國人民憑藉汗水與毅力緊密相連的過程印象深刻。2012 年松本理事長更促成前首相海部俊樹訪台，對台日各項交流不遺餘力，令人深感敬佩。

李代理院長指出，松本理事長同時也擔任日本中央大學日華友好會會長，今年 2 月該會名譽會長長田繁也曾拜會監察院，今日很開心能與松本理事長會面，對於該會多年來透過種植「友好之櫻」，締結台日美好情誼的心意，誠摯感謝。

松本理事長則回應，他已造訪台灣超過百餘次，台日間的真摯情誼在國際間非常難能可貴，期盼這份情誼能透過「友好之櫻」和各項交流持續綿延，歷久彌新。

賴鼎銘委員致贈金門高粱予松本彧彥理事長 115/07/22

頒贈第六屆監察委員功績獎章、服務獎章及監察獎章

李鴻鈞代理院長 115/07/14

監察院第 6 屆監察委員之任期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為表彰第 6 屆院長、副院長、監察委員等人任期內為民服務、整飭官箴、保障人權、對監察工作之貢獻，李鴻鈞代理院長依據獎章條例等相關規定，以及監察委員等人服務公職年資的長短，於 115 年 7 月 14 日監察院院會中，代表監察院頒發功績獎章、服務獎章及監察獎章。

李代理院長於致詞時特別表示，由衷感謝各位委員、秘書長及在座每一位監察院、審計部的同仁在監察及人權工作上的協助，同時期許被提名續任第 7 屆之委員能順利通過立法院審查，繼續肩負重任，為民服務，場面簡單隆重。

頒發獎章後合影 115/07/14

院會現場 115/07/14

CEDAW 第五次國際審查 人權會籲落實性別平權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第五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會議於 7 月 13 日開議，國家人權委員會出席提出獨立評估意見，從性別暴力、不利處境群體婦女到國家性別平等機制，檢視我國落實現況與困境，盼藉由國際審查，持續深化性別平等。

紀惠容副主任委員指出，當前性別平等正面臨新的挑戰，全球區域衝突及民主倒退，限縮婦女權利與公共參與；數位科技及人工智慧的快速發展，使婦女暴露於性別暴力的風險；氣候變遷衝擊及經濟不平等，更加劇對不利處境群體婦女的交織性歧視。

紀惠容副主委致詞 115/07/13

高涌誠委員說明，總統府推動 CEDAW 的機制不明、行政院女性閣員比例長期偏低、不符公約的法規遲未完成修正；他同時建議立法院確保法案審議符合人權公約標準，司法院則須提升裁判書引用 CEDAW 的質與量。

高涌誠委員就國家性別平等機制運作情形提出報告 115/07/13

面對國際審查委員就離婚婦女處境、陳情機制成效及預算刪減的提問，人權會以航空公司服儀規範申訴案回應，說明調查促成女性空服員改穿褲裝制服；並主張離婚婦女的贍養費請求權不應因再婚而消滅，同時期盼立法院給予足夠預算，讓法定職權不致中斷。

CEDAW 第五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會議合影 115/07/13

本次會議為期 5 天，審查委員包括主席 Esther Eghobamien-Mshelia（奈及利亞）、Heisoo Shin（韓國）、Niklas Bruun（芬蘭）、Leticia Bonifaz Alfonzo(墨西哥)及 Marion Bethel（巴哈馬）。

人權會委員王幼玲、王麗珍、田秋堇共同與會。

人權會與 CEDAW 國際審查委員聚焦國家人權機構之定位

CEDAW 國際審查委員會主席與紀惠容副主委合影 115/07/17

國家人權委員會 7 月 17 日邀請「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第 5 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委員交流，國際審查委員關心人權會面臨預算大幅削減，影響法定職權運作，並強調人權會為監督臺灣人權現狀的重要力量，應思考如何在既有困境下持續凸顯人權會之價值，並應積極倡議修法工作，以達《巴黎原則》規定國家人權機構獨立運作之精神。

人權會副主委紀惠容表示，感謝國際審查委員關心人權會面臨之困境，第一屆國家人權委員任期即將屆滿，面對外界廢除監察院之聲浪，恐連帶影響人權會之存續及運作，嚴重阻礙人權會後續監督各項國際人權公約之落實。人權會現任委員卸任後將持續關注人權會之未來發展。

人權會紀惠容副主委歡迎 CEDAW 國際審查委員蒞會 115/07/17

來自奈及利亞的 CEDAW 國際審查委員會主席 Esther Eghobamien-Mshelia 表示，她也曾是奈及利亞國家人權機構的成員，現今各國國家人權機構皆面臨社會的挑戰，即使無法直接提供服務，也可以透過教育、廣播節目等方式進行社會倡議，凸顯其價值，以爭取更多支持的聲音。

高涌誠委員說明，當初人權會成立時，因考慮我國獨特的五權分立政府體制，也為了符合《巴黎原則》所要求的獨立性，經各界長期討論以及國際專家的評估和建議下，最後設置於監察院內，使得人權會委員必須兼任監察委員的工作。然而監察權是針對政府違法失職的事後監督權，與人權會事前預防人權風險的功能並不同，雙重身分也容易讓外界困惑委員是用什麼身分行使職權。因此建議未來修改《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組織法》，讓人權會委員不再由監察委員兼任，並藉此完備職權行使法，讓人權會的職能更加完善。

交流合影 115/07/17

來自韓國的 Heisoo Shin 委員也建議修改《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組織法》，讓人權會不再附屬於任何組織權力之下，包括監察院。她也建議人權會應強化社會宣傳，讓人民遇到歧視事件時願意尋求人權會之協助。她表示，韓國也是透過不斷爭取，最後以法律明文規定其國家人權機構之獨立性，且未設置在任何國家組織底下；其委員則因協商折衷結果，分別由總統、國會、最高法院院長提名選派。即使這樣的組織設計並不完美，韓國國家人權委員會的預算及員額是社會協商後的結論，發布之意見書及調查報告也會有媒體主動報導，確實對公民社會發揮影響力。

交流現場 115/07/17

來自芬蘭的 Niklas Bruun 委員也分享，人權會應更積極凸顯定位和功能。而未來涵蓋範圍廣泛的反歧視法通過後，人權會更應該發揮保護人民權利的功能。

王榮璋委員提及在五權分立體制下，人權會依據《貝爾格勒原則》與國會建立關係的困境。葉大華委員則與來自巴哈馬的 Marion Bethel 委員交流結論性意見中人權會應如何提供直接救濟的議題。田秋堇委員另分享臺灣推動民主化和人權發展的歷程。

人權會委員王幼玲、王榮璋、田秋堇、葉大華共同出席本次交流，臺灣民主基金會鄭純宜副執行長與彭士宏主任亦蒞會，共同促進國家人權機構的進展。

➔人權會紀惠容副主委與 CEDAW 國際審查委員於監察院大門前合影 115/07/17

亞洲中心拜會國家人權委員會 交流區域人權發展

拜會合影 115/07/09

國家人權委員會 7 月 9 日由高涌誠委員代表，接見亞洲中心（Asia Centre）區域主任 James Gomez 博士及臺灣民主基金會博士論文研究訪問學人巫堃泰先生。高涌誠委員介紹臺灣將核心國際人權公約國內法化，發展在地審查機制接軌國際。田秋堇委員對亞洲多國公民空間萎縮、民主倒退表達關切。Gomez 博士分享亞洲中心促進區域人權經驗。巫堃泰先生談及跨國鎮壓及香港表意自由困境。雙方就亞太人權合作網絡、AI 治理、宗教自由及科技發展衝擊人權等議題交換意見。

借鏡國際移民治理經驗 人權會促庇護者保障法制化

國家人權委員與台灣人權促進會 7 月 20 日合辦「安全有保障的移民途徑座談會議」，邀請前聯合國移民人權問題特別報告員 Francois Crepeau 專題演講。紀惠容副主委致詞指出，人人有權在其他國家尋求並享受庇護，以避免迫害。圓桌論壇由高涌誠、王幼玲委員主持，台權會涂予尹理事長、林彥宏理事及政治大學劉子愷助理教授、陳靜慧副教授、林佳和副教授與談，與談者都認為難民法立法通過前，應依國際人權公約盡速建立明確保障程序。

座談會議合影 115/07/20

代理院長接見退休人員 頒贈獎章及紀念品

監察院副秘書長王增華、外交及國防委員會主任秘書林明輝、交通及採購委員會主任秘書葉明勝、內政及族群委員會主任秘書楊華璇及同仁等 8 人，先後於 115 年 7 月 16 日及 8 月 3 日退休，由李鴻鈞代理院長於 7 月 13 日接見，並頒贈副秘書長王增華三等功績獎章，以及所有退休人員服務獎章及紀念品。李代理院長除強調文官之重要性外，更感謝他們在監察院服務期間之貢獻及辛勞。

李鴻鈞代理院長等人與退休人員合影 115/07/13

李鴻鈞代理院長親臨志工自治會議頒贈感謝狀

監察院於 115 年 7 月 15 日下午召開 115 年下半年度志工自治會議及教育訓練，為感謝監察院全體志工長期熱忱無私奉獻，本次會議特由李鴻鈞代理院長頒贈感謝狀，由志工隊吳碧霞隊長代表受贈，黃適卓秘書長、王增華副秘書長、監察業務處黃奕元處長、綜合業務處汪林玲處長及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處林亞齡副處長也特別到場，向這群院內最溫暖的幕後功臣致上最深的敬意，現場氣氛溫馨且熱烈。

李鴻鈞代理院長頒贈感謝狀，由志工隊吳碧霞隊長代表受贈 115/07/15

本次會議首先由吳碧霞隊長帶領全體志工做健身操，活動筋骨，期許全體志工保持運動習慣、注意身體健康。接續由李代理院長頒贈感謝狀，李代理院長致詞表示，本院志工是監察院在第一線接觸民眾的溫暖門面，光是去(114)年全年服務就超過 3 萬人次，不僅拉近了本院與民眾的距離，更大幅提升了本院服務品質與形象。李代理院長感性的提到，去年因預算面臨大幅刪減，對本院業務推動及各項行政運作均造成相當影響，連帶也使志工的權益福利受到波及，然而志工仍堅守崗位，秉持初衷，持續提供優質服務，沒有絲毫懈怠，這份超越自我、無私付出的服務熱忱，令人感佩！更是監察院最珍貴的資產。

志工會議結束後，進行「監察院國定古蹟建築修繕與維護管理」教育訓練課程，由秘書處陳亮之科員介紹監察院國定古蹟外牆剝漆、穹頂銅瓦全面更新、M型樓梯及二樓走廊修復工程等修繕工程施工情形及成果，透過精彩的施工紀錄與成果分享，讓這群在院內服務的志工們，不僅對陪伴身旁的百年古蹟有了更深的認識，未來在引導民眾時，也多了更豐富的在地故事。

志工自治會議合影留念 115/07/15

表揚 115 年模範、績優及上半年特殊績效人員

為激勵監察院內部各單位士氣及表揚工作上具有優良事蹟或貢獻之同仁，李鴻鈞代理院長日前依據公務人員激勵辦法、監察院選拔表揚模範公務人員作業要點、監察院特殊績效職員獎勵方案等規定，核定監察院 115 年模範公務人員監察調查處調查專員楊子奇、監察業務處秘書黃柏涵，績優人員組長張彩玲、專員賴毓婷、秘書陳坤泰，以及上半年特殊績效人員調查員高羽柔、調查專員張正瑋、科長蕭文俊、約聘系統分析師周青山、約聘專員陳怡文(小美)等共計 10 人，並於 115 年 7 月 28 日辦理公開表揚，由李代理院長擔任頒獎人，獲獎單位同仁也到場觀禮，場面溫馨且鼓舞士氣。

李鴻鈞代理院長等人與模範公務人員及績優人員合影 115/07/28

李鴻鈞代理院長等人與特殊績效人員合影 115/07/28

本次獲獎同仁

監察院月刊封面主視覺取材自「我們的自油年代・Painting Day & Night」繪畫比賽得獎作品，本期作者為邱巧妮，詳見 https://building.cy.gov.tw/News_Photo.aspx?n=803&sms=9078。